

書面質詢

近年，港人來澳販毒的事件接二連三發生，其中更有青少年學生以身試法，淪為販毒集團來澳“出貨”的工具，令人心痛惋惜。本澳司警今個月內偵破第五宗港人來澳販毒案，反映出跨境販毒在澳門日益嚴重，情況堪憂，必須引起社會和當局的高度關注。

當局對毒品的打擊、防犯和戒毒方面做了大量工作，加大對青少年和社區的宣傳教育力度，政府跨部門與民間機構合作順暢，澳門的毒品問題相比內地和鄰近地區並不算嚴重。但由於毒品對個人、家庭和社會的危害性很大，且澳門作為國際博彩旅遊城市，如果不加強打擊，一旦被利用作為“毒品天堂”和“毒品中轉中心”，後果不堪設想。因此，打擊毒品犯罪，當局絕不能手軟，須時刻保持警惕。

澳門現行關於毒品犯罪的法律主要受 17/2009 號法律《禁止不法生產、販賣和吸食麻醉藥品及精神藥物》規範，因應社會實際變化，於 2016 年進行修訂，提升了販毒、吸毒的刑罰。當局表示，澳門近年不論吸毒、販毒數字均有所下降，但從報刊報導的情況來看，跨境販毒，特別是香港居民來澳門販毒的案件大有增加，說明本澳的禁毒工作仍然不容樂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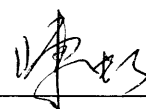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1. 針對跨境販毒在澳門有所增加的跡象，當局將如何加強與內地、香港及鄰近地區的合作，從源頭上阻止毒品流入澳門？

2. 與香港等其他地區相比，澳門對販毒的處罰仍然較輕，而且是採處刑罰或科罰金的做法。當局對現時禁毒法的執行及跟進工作如何？有沒有修法的計劃？

3. 據“澳門在學青少年與藥物調查報告 2018”顯示，和 2014 年相比，大學生藥物濫用的比例從 2.40% 上升至 4.98%，增加了 1 倍多。當局在對青少年和學生，尤其是對大學生，將有何宣傳及教育措施？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



陳 虹

2019 年 9 月 13 日